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的职责，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的良好运作。在公司经营管理上，董事会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认真执行战略计划，保持公司经营的稳健运行。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 经营数据情况概述及回顾

2020 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回首过往，从年初公共卫生事件爆发带来了极大冲击，市场按下了“暂停键”，到第二季度逐步复苏，第三季度逆势爬坡，第四季度全面恢复，市场表现出了极强的韧性。得益于国家和地方政府积极出台的促进汽车消费的相关政策，包括如购买新能源汽车补贴、增加小客车指标、汽车以旧换新补贴、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等，以及伴随各地推出的多种形式的促销活动，较好地释放了汽车市场需求，为促进汽车市场回暖起到了积极地推动作用。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0 全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522.5 万辆和 2,531.1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2.0%和 1.9%，虽然同比分别下降 2.0%和 1.9%，但降幅比上年分别收窄 5.5 和 6.3 个百分点。2020 年全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36.6 万辆和 136.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7.5%和 10.9%。其中纯电动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10.5 万辆和 111.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5.4%和 11.6%；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6 万辆和 25.1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8.5%和 8.4%。

报告期内，公司受疫情冲击影响，汽车海内外业务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汽车零部件业务收入有所下滑。但从长远来看，汽车长期向好的态势没有发生改变。根据行业预判，2021 年，我国汽车销量将超过 2,600 万辆；“十四五”期间，我国汽车产业将保持稳健发展态势，2025 年汽车市场规模将有望达到 3,000 万辆。同时，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和数字化为汽车产业带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持续创新、跨界融合、多方协同是汽车产业增强竞争力的关键，低碳化绿色发展是汽车产业秉持的基本理念。按照国家提出的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要求，加速推动汽车产业向更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电动自行车零部件收入涨幅明显，电动自行车实现收入 66,714.85 万元，同比上升 6.68%，近年来，全球均面临着城镇化和经济发展带来的城市人口和机动车数量激增现象，交通拥堵、环境污染等问题日益突出，而电动自行车因其经济、节能、便捷以及有效缓解交通压力而深受欢迎，行业发展迎来利好。根据工信部数据，2020 年全国电动自行车完成产量 2,966.1 万辆，同比增长 29.7%。

报告期内，公司冰压机板块收入涨幅明显，实现 32,172.17 万元，同比上升 17.97%。根据统计局的数据，2020 年，家电行业主营业务收入 1.48 万亿元，同比仅下降 1.06%，利润 1,157 亿元，同比下降 5.61%。在一季度行业运行形势十分严峻情况下，自 4 月以来持续好转，基本弥补了第一季度的损失。2020 年下半年，由地方政府联合厂商、渠道等多方开展的促消费活动，为家电市场回暖作出

了贡献，其中以细分领域冰箱、冷柜为代表的制冷行业恢复速度较快，主要与疫情所带来的海外需求增长以及部分海外生产订单回流有关。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7,828.77 万元，同比下降 3.15%；实现利润总额 36,153.20 万元，同比下降 6.0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615.43 万元，同比增长 3.3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如下：

(1)科研项目稳步推进 研发创新成果显著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深化技术合作，推进精益制造，围绕企业战略举措，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扩大产业优势及规模效应，开展以雅迪凸极电机为代表的科研履约项目，在产品研发与改进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先后在新材料、新结构、新工艺取得突破，采用 SMC 非导磁材料替代原有材料，成功开发高精度 SPOKE 转子结构的导磁铁芯，完成单线绕组的工艺创新，实现电机凸极率达到 1.7，进一步提升电机效率及续航能力，保证在弱磁环境下平台效率增加 36%，在轮毂电机领域开辟了新路径。

(2)扩大开源节流成效 深挖降本增效潜力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市场研判力度，打造优秀营销团队，掌握市场变化态势，以客户为目标导向，形成高效前端互动，把握市场先发优势，节约沟通时间成本，加快产品服务升级。整合内部资源，完善管理结构，优化传递层级，推动呆滞物料处理，盘活资产，减少库存资金占用。建立健全公司各项体系(信息安全体系等)，规范成本效益核算，为内部管理提供参谋和科学依据，为公司发展实现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作业奠定基础。

(3)科学管理以人为本 业才融合高效协作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以人为本”理念，强化员工能力培训，形成内部人才机制，完善人才梯队建设，加快储备人力资源，提供平等发展机会，维护员工个人利益，实现“业才”同步发展。通过打破传统管理模式，推动薪酬方案改革，优化绩效激励体系，积极引进稀缺人才，鼓励员工创新发展、加强企业文体建设，协同部门交流合作，培养高效能的团队协作能力。

(4)战略结构优化调整 集中精力产业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出售了控股子公司天宇长鹰股权。本次股权转让是公司在优化资源配置，调整产业布局，集中精力发展高端制造产业、新能源产业升级的战略结构调整，有利于上市公司改善资产质量和财务状况，增加公司的运营资金，改善公司短期支付及抗风险能力，能够更好的支持公司战略发展，提高运营及管理效率。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围绕“专精特新”重点在专业、管理、创新方面布局。持续加大研发力度，尤其是电机总成产品的配套研发和零部件制造平台改进，争取在高端制造产业及新能源产业升级中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为全球领先的电机、整车厂商提供先进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将继续巩固细分行业的优势地位。。

(二) 2020 年度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召开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0.04.26	第四届第四次	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关于审议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 2019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4、关于审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关于审议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议案； 7、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审议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关于审议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0、关于审议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1、关于审议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3、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 14、关于审议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15、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16、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的议案； 17、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北航天宇长鹰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8、关于控股孙公司北航长鹰航空科技(台州)有限公司拟采取邀请招标方式建设工厂的议案； 1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21、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08.17	第四届第五次	1、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0.10.23	第四届第六次	1、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2020.10.29	第四届第七次	1、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0.11.13	第四届第八次	1、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020.12.11	第四届第九次	1、关于拟变更调整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方案的议案

(三)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股东大会决议得到有效的实施。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议案进行审议并形成同意的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0.05.26	2019 年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审议 2019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2、关于审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审议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p>4、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5、关于审议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审议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审议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8、关于审议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9、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的议案；</p> <p>11、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北航天宇长鹰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p> <p>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3、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p>
--	-----------------------------------------------------------------------------------------------------------------------------------------------------------------------------------------------------------------------------------------------------------------------------------------------------------------------------------------------

本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事项董事会已全部执行完成。

(四) 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

(五) 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浙江证监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二、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细分行业特点，对

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了深入地分析, 为公司战略发展的实施提出了建议, 保证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 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二)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 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 主要负责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审议内部审计部门工作计划和报告、定期与董事会沟通报告等。报告期内, 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 重点对公司财务报告、内控审计部季度工作报告及计划、财务报告初稿及定稿、年审事务所在审计工作中履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未发现重大问题, 并对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 提出聘任下一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

(三)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 召开了 1 次会议, 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 认为其薪酬标准和薪酬总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

(四)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 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 严格履行职责, 召开了 1 次会议, 审议了《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 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 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

易、重大担保、项目投资等情况，与公司经营层充分沟通，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各位独立董事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与公司经营层充分沟通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期间，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情况，督促审计报告按时完成。具体请见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2021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董事会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在公司党委的领导下切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

1、公司将在立足于汽车行业的前提下，进一步加深对汽车行业业务的改造，特别是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方面的投入，抓住新的发展机遇，实现产业转型升级，充分发挥公司各方面的优势，在巩固原有客户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客户、新业务和开发新产品的同时，扎实推进公司全面深化改革，提升公司管理水平；以传统行业(汽车、电动自行车、电梯、家电、VVT等)为基础，结合新能源产业配套发展，努力落实一批高效率、更经济、高附加值的新项目，为公司的高速增长增添动力。2021年公司的工作思路是：统筹全局、分步实施、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努力实现经营总目标。在确保各项业务平稳过渡的前提下，进行业务整合，实施“一朵红花 两片绿叶”计划，并按照“一等品质、改善、革新、执行”的质量方针思路和“诚信待人、以质取胜”的企业理念，迎接挑战，谋求发展。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对新能源项目的建设，引进高端技术人才，推动新能源业务成长，抓紧行业发展契机，实现业绩持续增长。同时，为进一步开拓全国各市场潜力，促进产能分布的持续优化，公司将着手布局重点区域，建

立生产或者仓储基地，以较低的生产、仓储成本辐射各区域市场。具体按管理层提出的“一朵红花 两片绿叶”进行布局落实，包括如实施电动车业务的单独整合，成立电动车事业部，同时结合天津公司，有效落实电动车业务的无缝对接；成立新能源业务部，对接新能源开发项目，以求在新发展、新业务中进行重点突破等。

2、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3、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4日